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永利；交易代码：16013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前一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6月4日，南方永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422元，相对于当日1.067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3.27%。截至2020年6月5日，南方永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286元，明显高于2020年6月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含该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次日）至一年后的对日的期间，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但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的A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19年8月17日至2020年8月17日，本基金将于2020年8月18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南方永利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南方永利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南方永利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较大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交易代码：150294），2020年6月4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385元，相对于当日0.2937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31.09%。截至2020年6月5日，高铁B级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361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高铁B级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高铁B级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净值和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高铁B级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高铁B级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高铁B级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场内代码：15029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20年6月5日收盘，高铁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高铁A级、高铁B级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高铁B级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3、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之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4、高铁A级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高铁基金的情况，因此高铁A级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高铁基金、高铁A级、高铁B级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高铁A级与高铁B级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高铁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免长途话费）。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0-041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大处”）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1%的告知函》，八大处在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4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累计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10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八大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10号院4号楼105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5月28日-2020年6月4日		
股票简称	万里石	股票代码	278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210.48	1.05
合 计	210.48	1.0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间接方式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执行法院裁定□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赠与□ 表决权让渡□
	其他□（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7,750,050	8.88	15,645,250	7.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50,050	8.88	15,645,250	7.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股东八大处本次通过集合竞价减持404,800股，减持数量与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目前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8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暂停申购等业务的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发布公告暂停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等业务。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决定继续暂停相关基金的申购等业务。本公司恢复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等业务时将按规定及时予以公告。

一、暂停申购（包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及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0179
2	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	000180
3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0369
4	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	000370
5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1092
6	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美元份额）	001093
7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类（人民币份额）	162719
8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C类（人民币份额）	004243
9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类（美元份额）	006679
10	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C类（美元份额）	006680
11	广发中证全指工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	004593
12	广发中证全指工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	005692
13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C类	005092
14	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638
15	广发集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559
16	广发集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560
17	广发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13
18	广发全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	005912
19	广发全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人民币份额）	005913
20	广发全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美元份额）	006950
21	广发全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美元份额）	006951
22	广发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290

注：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内简称为“广发石油”。广发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内简称为“国债十年”，场内扩位简称为“国债十年ETF”。

二、其他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暂停申购等业务事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2日发布的《关于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美国房地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纳斯达克生物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道琼斯美国石油开发与生产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18日发布的《关于广发全球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2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货币市场基金C类份额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3月24日发布的《关于广发中证全指工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2020年5月27日发布的《关于广发集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5月30日发布的《关于广发全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2020年6月3日发布的《关于广发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及2020年6月5日发布的《关于广发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查询相关法律文件，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免长途话费）或020-83936999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0-050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1.0元

每股转增股份0.4股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12	-	2020/6/15	2020/6/16	2020/6/15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18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56,8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6,800,000元，转增62,72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219,520,000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12	-	2020/6/15	2020/6/16	2020/6/15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名称
1	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韩晨华
3	孟联
4	白玉
5	侯润平
6	王本利
7	武子彬
8	唐世伦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按照该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股东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90元（其中，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扣税人民币0.10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发放现金红利人民币0.90元（其中，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扣税人民币0.10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90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有关规定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

（6）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为公司股本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117,600,000	47,040,000	164,640,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39,200,000	15,680,000	54,880,000
1、A股	39,200,000	15,680,000	54,880,000
三、股份总数	156,800,000	62,720,000	219,520,00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219,520,000股摊薄计算的2019年度每股收益为1.5640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8998888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8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汇成基金”）协商一致，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汇成基金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0年6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北京汇成基金(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申购费率（固定费率除外）优惠以北京汇成基金最新公布的公告为准。。

自2020年6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北京汇成基金办理基金转换业务，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费补差费率（原申购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除外）优惠以北京汇成基金最新公布的公告为准。

具体折扣费率请参见北京汇成基金最新公布的公告。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北京汇成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及转换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北京汇成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北京汇成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基金转换业务中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费补差费率。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北京汇成基金(认）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北京汇成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北京汇成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jijin.com

2）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30-6999

公司网址：www.fad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0-036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通知，拟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通过向电建地产全体股东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建筑”）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对电建地产进行吸收合并，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为吸收合并方，电建地产为被吸收合并方，吸收合并完成后，电建地产将注销法人资格，公司作为存续主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避免对公司股票造成重大影响，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南国置业，股票代码：002305）自2020年6月8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股票复牌。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重组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9号院东区9号楼4层406、7层707、8层808、9层909、10层1010

法定代表人：夏进

注册资本：9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228356X

成立时间：1999年7月8日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电建地产100%股权的全部股东，电建地产的股权结构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电建地产91.25%股权，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电建地产8.75%股权。

（三）交易方式

公司拟通过向中国电建、电建建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吸收合并电建地产，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四）本次重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交易的整体意向方案为公司向电建地产全体股东发行A股普通股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吸收合并电建地产，交易对方为中国电建、电建建筑。

2、本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应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值为参考依据，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后，由本次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3、在本次交易的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不以本次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吸收合并电建地产行为的实施。

（五）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

公司将尽快确定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最终能否达成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意向性协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8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厦门国际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0年6月8日起，本公司增加厦门国际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厦门国际银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厦门国际银行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0171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2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3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4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5	110018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二、关于本公司在厦门国际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厦门国际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元。厦门国际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厦门国际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厦门国际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厦门国际银行的有关规定。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厦门国际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厦门国际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上述基金最新交易状态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厦门国际银行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8-10号国际银行大厦1-6层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8-10号国际银行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翁若同

联系人：刘县委

联系电话：0592-2078888

客户服务电话：4001623623

网址：https://www.xib.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161129，场内简称：原油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6月3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78元，相对于当日0.5175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1.01%。截至2020年6月5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6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已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关于兴全货币市场基金暂停接受一亿元以上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全货币	
基金主代码		340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6月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6月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全货币A	兴全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